

夜归人

【YEGUIREN】

南适
Nanshi works
作品

每一种夜，都是黑暗；
每一位冒着夜雪归来的人，
都值得纪念、重新发现和原谅，
只要真的有爱情在。



Ye Gui Ren

我们都是夜归人，在黑暗的世界寻找爱的光亮。

南适感动新作《夜归人》，

对现实和爱情最深刻、经典的剖白。

河北出版传媒集团公司
花山文艺出版社

夜归人

【YECUIREN】

南适
Nanshi works
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夜归人 / 南适著. — 石家庄: 花山文艺出版社,

2011. 10

ISBN 978 - 7 - 5511 - 0316 - 9

I. 夜… II. 南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186114 号

书 名: 夜 归 人

著 者: 南 适

责任编辑: 尹志秀 刘燕军

责任校对: 齐 欣

装帧设计: 姚姚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 (邮政编码: 050061)

(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)

网 址: <http://www.hspul.com>

销售热线: 0311 - 88643226/32/24/28/29

传 真: 0311 - 88643225

印 刷: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00 × 1000 1/16

字 数: 220 千字

印 张: 16

版 次: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

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511 - 0316 - 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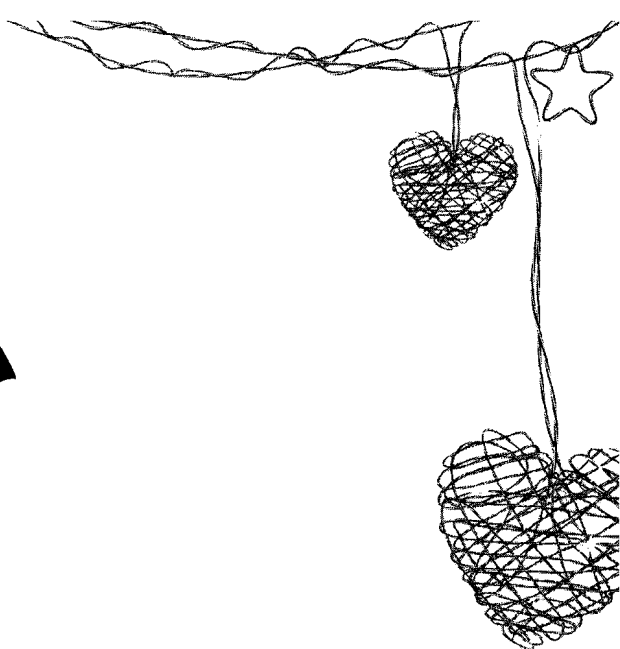
定 价: 23.80 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·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

目录

[CONTENTS]



路遇旧情人 · 1

我们都曾有过莽撞的幸福 · 8

难相忘 · 16

如果一切可以遗忘 · 33

火山等来了春雨 · 42

我承认，我是为了钱 · 5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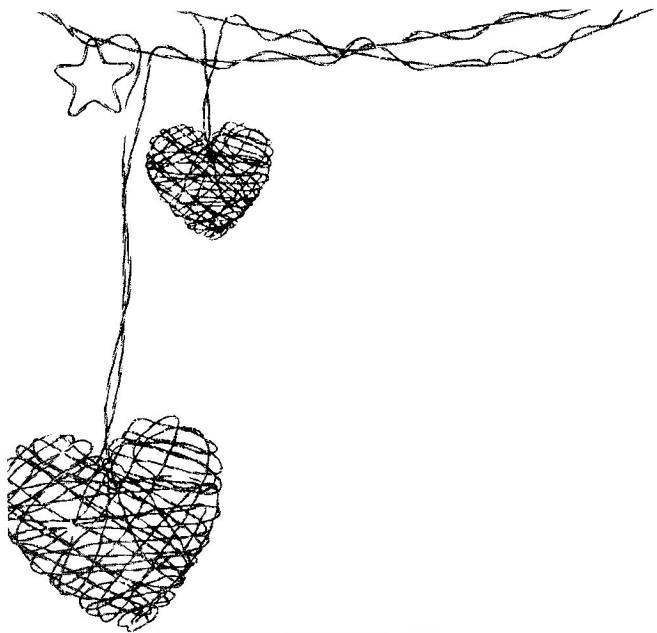
回来，谁又在原地？ · 59

一个赌徒 · 67

爱情如海水 · 7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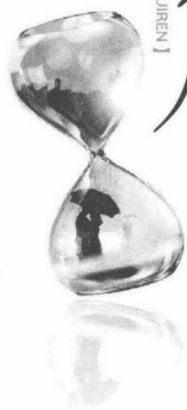
一辈子老死不相往来吧 · 91

我还是那个韩远径 · 103



夜归人

[VEQUIREN]



不可弥补 • 121

那是一场珍贵的记忆 • 130

我唯一只爱你 • 143

谁能是谁的庇护? • 153

只爱陌生人 • 162

当世界只剩最后一盏灯 • 177

那就这样吧 • 188

峰回路转 • 203

被困的程植 • 211

爱情，你到底是什么? • 222

世界上最肮脏的戒指 • 235

风雪夜归人 • 245



路遇旧情人

【LUYUJIUQINGREN】

星展百货外面的休息椅。

暑气已退，秋光正艳，很多人都无拘无束地伸长腿，脸上写着惬意。阳光中的人们，在闪烁的秋光中言谈甚欢。

星展百货处在这个城市最高端的商业聚集区，斜对面的丰茂广场是一组三幢的高级写字楼，下面的丰茂购物中心，同星展百货一起，构成了奢侈品斗艳的地方。不远处，据说是世界上最贵的车之一的体验店开业在即，小小的门脸看着却并不精神，与车的名气有些不符。星展百货的东面是丽庭酒店，乳黄色的酒店，海青色的丰茂和偏蓝色的星展一起将主路上的喧嚣挡在外面，只留下安静与精致在中间。这里几乎囊括了世界上所有的顶级品牌，自命不凡的星巴克居然傻乎乎地在这面积并不大的地方开了两家店。

李乐桐什么也没叫，她正左手托腮，右手半屈，叩在木制的桌子上。风吹过她的短发，有些调皮的头发便微微动起来。

今天是第三次见程植，李乐桐想，大概，是最后一次了。

她选择在这里，纯粹是因为她知道这里可以免费坐。假设想喝点什么，无论是背后的星巴克，还是不远处卖饮料的小亭子，都方便得很。之所以确定，是因为熟悉，她就在斜对面那三幢写字楼中的一幢上班。



程植终于来了，三次无一例外地都迟到。而第一句话肯定是“抱歉啊，路上堵车”，然后似乎是满头大汗地坐了下来。

李乐桐无声笑了笑，她轻声说了句：“没关系。”

程植第二句经典不变的话来了，“喝点什么？”

李乐桐又笑了下，“谢谢，我不大想喝。”

于是，程植每次都没有新意的第三句话就是冲着服务生喊：“可乐，健怡的。”

然后是一个人喝几口，之后会看着李乐桐说第四句话：“你早来了？”

李乐桐会说：“刚好才到。”

程植便会点头，“那好那好。”

从来如此，三次见面，没有一次是变化的，两个人接下来就是沉默一阵儿，接着就是没话找话，程植会说：“前两天有一个特别热的片子，看了没？叫XXX。”

李乐桐摇头，她很少看电影。于是，程植说：“哎，那个XX乐队出新唱片了，那效果，真赞。”李乐桐只是笑笑，她也爱听音乐，只是不是摇滚那一路。

之后，两个人就没了话题。程植会一口一口地喝可乐，李乐桐则会仔细地盯着桌子不知想的什么。

程植是同事介绍给李乐桐的，说小伙儿很精神，人也热心，是某机场的维修工程师，人巨帅，可居然快三十了还没结婚，于是给李乐桐牵个线儿。

坦白地说，程植是很帅。在如今奶油小生遍地的路上，程植真的已经算是为数不多的男人了。略方的脸，有棱有角，嘴唇厚而有形，鼻梁直而挺，单眼皮下遮着的眼睛神采飞扬，眉骨高而眼球下陷，以至于李乐桐第一次见他以为他是混血儿。程植也酷，车上涂得乱七八糟，很配得上他身上那种锐不可当的气息。抽烟，喝可乐。可乐杯上的吸管是在可乐上桌后的第一时间被抽掉，食指和中指间夹着烟去拿软软的塑料的或纸的可乐杯，仰头喝一口，居然有一种奇特的狂放。

可是，帅又怎么样呢？

天下有无数个帅的人，但我们为之动心的，可能只有一个。

或者，无关的是帅，有关的是能不能让我们动心。

他不能让自己动心，显然，自己也不是让他动心的那一个。

程植的那瓶可乐显然是要喝完了，似乎应该说下面的话了。

“最近忙吗？”

“嗯，还成。”程植握着可乐杯，一边吸一口一边回答，喝着的同时，眼睛还在往四处瞟。

“噢。”

李乐桐认真地点点头。按道理，接下来程植会问：“你怎么样？最近忙吗？”但今天，程植没问这句话。

他的手一直没放下来，胳膊似乎僵了，可乐杯子一直放在唇边就没拿下来。僵硬的还有他的眼神，一直斜在某个地方。李乐桐跟着转过头去。

一个女人。

长发，没有做任何烫染，阳光照在头发上，闪着自然的光泽。风吹过，头发似乎很软，随风荡漾。偏弱的身材，着了一件黑色的短外套，黑色的窄腿裤，越发显得脸很白皙。她背后是古奇的巨幅广告，绚烂的颜色、夸张的造型给她这单一的黑做了很浓重的背景。

她似乎是等什么人，安安静静地站着。显然，她没有注意到这边。

李乐桐把视线重新移回程植的脸上，他的手无意识地把可乐送到嘴边，喝了一口，然后又喝了一口。

女人拿着手机，按了几下，终于抬起头，在看到这边的时候，她定住了。

两个人就隔着不到一百米的距离互相对望，中间不断有人来来往往，或一两个，或三四个，或空手，或拎着东西，却隔不断她和他的眼光。

终于，程植回过头，把空了的杯子随便扔到桌上，突然拉起李乐桐的手，包在自己的手心里，望着她的眼睛，“你刚才说，一会儿去干什么？”

他的手很热，手心中略带潮气，李乐桐没有动，微微地笑了下，“刚才你好像建议看电影。”

“哦，对。看电影。”他盯着她的脸，眼神看起来却很空洞，“电影院在哪边？”

“西边有一家。”

“噢，好，那我们走吧。”他站了起来，忽然又停了下来，“哪边是西？”

李乐桐略略扬了扬下巴，“你身后。”

“啊，”程植并没有动，呆了呆，像是突然想起了什么，“我想起来了，我





的车放在那边。”

李乐桐明白，他说的“那边”是哪边，她并没有戳穿他，“那是放在丽庭酒店下面？”

“啊，对，对。”

李乐桐转过身，左肩忽然一紧，他一只手揽上了她。她看了一眼，他正半低着头，她便再也没动。

这边到丽庭酒店有一点距离，李乐桐对这片儿很熟，她不喜欢下面机动车的吵，不声不响地顺着石阶，进了一片下沉的小广场。

这里算是酒店的一方没有篱笆的小花园，来逛星展商场的人很少走到这里。正是秋天，银杏叶金黄，中间是木头铺的过道，两边是潺潺的水声，虽是人工所造，但也有一方幽静。

程植的手早放了下来。他沉默地走着，完全不像以前的飞扬模样。李乐桐两手抄在上衣兜里，仰头看一只小鸟在不远的树枝上唱着歌。两个人顺着石阶走上来，前面就是酒店的拱廊，不断有车驶来，门童打开车门，接下客人，又驶去。程植回过身，几分钟都没动，李乐桐也跟着回过来，伊人独立的地方，早已空无一人。

李乐桐什么也没有说，直待程植重新回过头来，才又迈开步。程植不声不响地跟着她，一面从兜里摸出烟。

又一辆车驶来，劳斯莱斯。据同事们说，这辆车是酒店所有，专门用来接贵宾。每天中午饭后散步时经常会见到它闲摆在那里，她还曾经凑上去，特意地看了看传说中的车究竟是什么样子。今天，她终于见着这车的车轮在转了。

车上下来一个人，李乐桐一见，立刻转过身，正在点烟的程植直待吐出第一口青雾才说：“怎么不走了？”

“嗯，看看风景，你看，这下面多好看。”

程植又吐出一口烟，“是吗？是挺好看的。”夕阳透过建筑物照在树尖上，使已经变黄的银杏叶子更有一种金色。下沉的那片广场里，草还是绿的，落了金黄的银杏叶，黄绿相交，是很美。

两个人不说话，似乎是真的在欣赏这景色。

一个清冷的声音轻轻响起：“李乐桐。”

程植一愣，回头，是一个男人，深蓝色的休闲夹克，浅色的休闲裤，瘦削，

像白杨树，头发修剪得体，一副无框的眼镜，给冷清的眼神镶上了道文雅的边框。他没有看程植，只是看着她。

胳膊让人攀住，程植两边看了看，伸起夹着烟的手，把李乐桐的头发往耳朵后边别了一下，“其实这样蛮好看。”

“是吗？”李乐桐转过来，面色苍白，她笑了笑，“好看吗？”

“要不，我们去星展买个发夹？你喜欢什么样子的？”

“好，”她笑了，眼睛里却没有光，“你说的不会错的。那我们下去？”

程植笑了，他忽然把嘴伸到李乐桐的耳边，像是亲密至极，实际却只是动了动嘴唇，什么也没说。

“李乐桐。”那个男声高了点儿。

程植以为李乐桐不打算答应，没想到，她忽然转过来，挎着他的胳膊，笑着说：“啊，韩远径，是你啊。”

喷水池在哗哗地喷着水，很吵。韩远径没说话，眼睛扫过程植。程植抽口烟，夹着烟卷的手一扬，“HELLO。”

韩远径点点头，眼睛却看着李乐桐。李乐桐继续浅笑，言语轻柔，“韩师兄，别来无恙。”

韩远径面无表情，慢慢走过来，站定。程植觉出李乐桐抓着他胳膊的手在轻轻地抖，他又吐了口烟，伸出胳膊，搂上她的腰。

韩远径的眼睛从那只手上掠过，眼神仍旧定在她的脸上，“桐桐，别来无恙。”

“嘿嘿，”是程植在笑，“乐乐，他叫你桐桐。”

李乐桐闻言也笑了下，“是呢，以前的同学都叫我桐桐，只有你叫我乐乐。”

韩远径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李乐桐，他也笑了笑，“也不是所有人都叫你桐桐，能叫桐桐的人，都和你关系很近。”

程植笑，“不管怎么说，叫桐桐的终有几个，叫乐乐的只有我一个。”

韩远径浅笑，“桐桐，如果你中间那个字读‘lè’，叠起来更好听些。只可惜，你非要叫‘yuè’桐，而不是‘lè’桐。”

李乐桐把头靠在程植的肩上，“行啦，你都叫了，还要拿我这名字去和别人比。什么好听难听的，干吗？你以后不叫了？”

程植吐出烟圈。韩远径的脸变了，憨厚中带着狡猾地说：“我哪儿敢呀。你





的旨意一下，让我叫你李李，我也得叫呀。”

李乐桐笑了，然后直起身，两只手环住程植的左胳膊，笑吟吟地对韩远径说：“韩师兄，我们有事，先走了。”

“把你的电话号码留下。”韩远径对眼前的风光无动于衷。

“不用了吧？”

“如果不想让我闹得全世界皆知，你就留下。”

“哦，那不必了。”她报了一组数字，然后说，“不过，我今天让他从被子里揪起来，匆匆忙忙的没带手机。”

韩远径盯着她的眼睛，拿起自己的电话，一声不响地拨了几个数字。

程植开口，“乐乐，我妈还等着咱回去吃饭呢。”

“噢，对。韩师兄，我们得走啦。”她要迈步，韩远径一伸手，抓住了她的肩膀，“你骗我？”

程植转过身，刚要说什么，李乐桐先他一步，刚才的笑容荡然无存，“对，我骗你，以你的聪明，你该很明白，我是故意这么做的。”

韩远径的脸有些发白，他看了眼程植，终于对他说了一句话：“这位先生，能否回避一下，我和她有话要说。”他说得很客气，语气却不容置疑。

不待程植说什么，李乐桐先抓住他，“他是我男朋友，一步都不能离开，抱歉。程植，走。”

程植的手上一紧，李乐桐便半入他的怀中，他一笑，“这位韩师兄，我老婆很有魅力，是不是？”然后大笑着拥着李乐桐走下台阶。

上了车，程植搓了把脸，摆了下脑袋，“靠，今天真算犯邪。”

李乐桐呆坐着不说话，程植说：“既然我们互相扮演了一通，总得为我们辛勤的劳动庆祝一下吧？吃点什么？”

李乐桐瞄了他一眼，“你请客？”

“切，那是必须的。下次如果再碰上这么乌龙又狗血的事，由你来请。”

程植猛地一打方向盘，SUV倒了出来，李乐桐的头靠在车门上，看着挡风玻璃上粘着的那个表情奇怪的大头人偶，随着车，一晃一晃。

这么狗血又乌龙的事，再也不要遇到了。

菜上来了，一大盆上面覆着红彤彤辣椒的水煮鱼，程植举着筷子，“吃吃吃。”

服务生说：“先生，我们先帮您捞一下辣椒吧？”

程植摇着头，“不用了。这样入味儿，你们忙去吧。”一面夹起一大块辣椒往嘴里吃，“水煮鱼就得这么吃才有劲儿，光吃肉有什么意思啊？娘娘死了。吃啊，李乐桐，你吃啊。”

李乐桐的筷子连动都不动，看程植在一个劲儿地吃辣椒。

“好吃，好吃。”程植旁若无人地拿着餐巾纸揩着脸，辣椒源源不断地进了他的嘴里，仿佛那真的是再好吃不过的水煮鱼肉。

她让服务生上了扎酸梅汤，刚一倒上，程植立刻仰头灌下，然后继续吃辣椒。两个人默不作声，周围的人不断往这边看，程植的眼里却只有辣椒。一筷子接一筷子，毫不犹豫，直到他再也吃不动了，才抹了抹嘴，“爽！爽啊！爽！真爽！”

李乐桐看着这个被辣得脸、嘴唇、眼睛和眉间无处不红的人，站起来，“既然爽了，走吧。”

走出饭店的门，李乐桐说：“你回去吧，我从这里打车。”

“我送你。”

“不用，打车很快的。”

程植突然笑了，“李乐桐，天不该绝我们的缘分。看在我们互相帮助的分儿上，今天不是最后一面吧？”

李乐桐耸肩，“这个笑话真冷，真不幽默。”

程植说：“我最近需要一个女人和我说说，你怎么样？最近需不需要一个男人说说话？”

“好。”李乐桐说了一个字后，拉开出租车的门坐了上去。

韩远径居然回来了。

是啊，他怎么会不回来？

徐葳的家在这里。

他和徐葳结了婚，回来也是应该的。

回来了。

回来吧。





我们都曾有过的幸福

【WOMENDOU CENG YOU GUO MANG ZHUANG DE XING FU】

天越来越黑，屋里没开灯，只有电脑屏幕射出一小寸光芒。李乐桐裹着毯子坐在电脑前，《怪物史莱克》的影像在不停地动，屋里就有史莱克那有些粗哑的声音。

手机响了几下，有短信，拿过来，是程植，“有 QQ 吗？”

李乐桐把号码发过去后，自己登上，一会儿，有认证信息来了。

陌生是个球：“你在？”

风雪夜归人：“在。”

“干吗呢？”

“看史莱克。”

“没营养。”

“聊天有营养？”

程植沉默了一会儿，然后说：“今天那个是我以前的女朋友。”

“知道。”

“我和她相爱了八年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分手了，她嫁人了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李乐桐，你怎么老是‘嗯’呀？这么着吧，我自己注册个QQ，一个对着另一个说，然后自动回复不完了？”

“你让我说什么？难道我说节哀顺变？”

“……算你狠。”

“不就分个手，失个恋吗？谁没有？”

“看出来。”

如果没有伤过心，怎么会那么默契地配合他？想想自己，三年来尽管很少想起往事，偶尔想起来，她也希望自己是光光灿灿地站在韩远径面前。被别人默不作声地甩掉，即便是从好强的角度，也一定希望让对方看到自己过得不是太差。

史莱克继续说着英语，乌啦乌啦听不清，好半天，程植说：“李乐桐，说说你们的事吧，也让我心里好受点儿。”

“他结婚了，我们连分手的过程都没有。”

“靠。”

李乐桐不说话，鼻子发酸。话可以说得很狠，但当时的场景，却不是那么轻松的。那夜之后，她被派出差。之后，她从同事的嘴里听到，韩远径攀上了高枝，娶了老板的女儿徐葳。

李乐桐开始怎么也不相信。她疯了似的打韩远径的电话，都是没有人接。

再也没有人接过。

后来听说，两个人出了国，一直在国外定居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不知道，为钱吧，我倒是想把他想成是被要挟的，不过，好像不大可能。”

“嗯，现在这社会主义法治的中国，是不大可能。”

隔了会儿，程植说：“我比你强点儿。许和薇告诉我，她就是想嫁个有钱人，于是要和我分手。”

“你再没找她？”

“没有。有比这句话更伤男人自尊的吗？我虽然赚得不少，但不能算有钱人。人家都说我窝囊了，我还怎么说？”

“然后呢？”





“她嫁了呗。有钱人，不过是个半老头子。”

“婚礼你去了？”

“那是必须的。咱怎么也是她曾经最好的、最亲密的朋友，当然要去。”

“场面如何？”

程植沉默半天说：“没让我进去。”

李乐桐不厚道地笑了，虽然程植不会看见，但她还是立刻收敛了笑容。

“那个人娶的是个老太婆？”

“不是。正当青春年华的美艳人。”徐葳是她曾经的老板的女儿，既美又艳，经常穿着暴露地出现在公司。不过，她每次见徐葳，都会有一种见到眼镜蛇的感觉，不知道为什么。是不是，那时候她的第六感就已经预见到后面的事了？

“那怪不得了。”程植说，然后，马上又补了一句，“我不是那个意思啊，我是说，那男人的做法可以理解。也不是那意思啦。我是说……靠，这见鬼的世界，凭什么钱就能战胜感情？爱情是个P！”程植又说。

李乐桐同意，韩远径在的时候，她曾经想，如果没了他，她无法活下去。可当韩远径走了之后，她都那样子了，居然还很好地活到今天。爱情是个什么？没多重要。

“行了，别说了，都十二点多了，睡觉吧。”

“行，伤心人战线同盟，晚安。”

李乐桐关了电脑，直接倒在床上。外面的路灯顽强地透过窗帘缝挤了进来，她躺着，觉得那光很刺眼，刺得她睡不着。

她起身，赤着脚把窗帘狠狠地拉上，无论如何，窗帘却始终有一个缝隙。即便是下面用东西压住，上面仍有一点光透进来。

她绝望地退了回去，倒在床上，背对着窗帘。

真快，转眼，认识韩远径九年了。今天的韩远径和九年前的韩远径，甚至和三年前的韩远径都不一样，他成熟了。常在丰茂走动，她一眼便可认出，韩远径身上的行头不便宜。

她想，他也算是成功了，梦寐以求的成功终于有了。

再看见他的第一眼，她承认，自己的心跳了一下，然后像是有一根细细的针插进来，插得很深，然后慢慢地顺着针往外渗血。其实，当她对程植说要

风景时，她什么也没看到，她的眼前有短暂的失明。这失明，一直到程植把嘴凑到她的耳边处才结束。

感谢程植。原来，大家都只是铠甲太厚了，程植是个好人。

李乐桐的眼前不自觉地又浮现出韩远径和她要电话的那个表情。哪里都不像了，唯一像的就是那表情。那倔犟的、执拗的、不容置疑的、薄薄的嘴抿着，表示他有点生气。这个表情，和她第一次见他时是一样的。

她闭上眼。第一次见他时的样子，仿佛就在昨天。那个扎着小辫子的女生不过才十九岁，她慢慢悠悠地站起来，声音隔着九年的时光穿到她的耳边，“同学，你又不是我的老师，我凭什么该回答？”

那时候的她，还不知天多高地多厚，刚入大学不久，刚过完十九岁生日，尚不知爱情为何物。

之后不久，爱情就来了。

她尝到嘴角的苦涩。

手机响，依然是短信。李乐桐漫不经心地拿过手机，果然是程植。

“睡了吗？没睡吧？出来喝酒吧！”

李乐桐回过去，“都几点了？还不睡？酒吧早关门了。”

“我知道有一家喝到通宵，我去接你？”

“接多没情趣啊。你要的不就是豪放吗？在哪儿，我打车去，你到了路口等我。”

“正点！李乐桐，你真正点！”一条废话信息之后，程植发来了地址。

程植说的地方在城中间，远离酒吧一条街，一个不大的门脸，从外面看，里面早漆黑一片。李乐桐怀疑地看着程植，他早熟门熟路地在门框边摸了一下，然后手停在某个位置，一会儿，里面有脚步声，然后门打开，才看见里面的遥远处有一丝光随着门缝泻了出来。

程植和门里的人点了下头，顶开他，站在门里，回身叫：“来啊。”

李乐桐犹豫了下，这种地方，她还真没来过。

跟着侍者走进，果然是别有洞天。这里似乎是某个老式的工厂改建的，屋顶非常的高，墙很厚，粗糙的水泥裸露着，墙上钉着些极为狂放的自然景色的图片。吧台是纯砖垒起来的，水泥的吧台面倒被抹得锃亮，一看就知是使用率太高的结果。



屋里的香烟味很重，尼古丁呛得她嗓子发苦，她不禁咳嗽了起来。

程植找了一个角落，打了个响指，侍者过来，“我要两瓶白干、一瓶威士忌、一瓶红酒。她，”他对着李乐桐说，“你要什么？”

李乐桐摇头，“我不要。”

“扫不扫兴？不要你出来喝什么酒啊？”

“不是你让我来的吗？”

程植愣了下，“没劲。行了，就这些吧。”

音乐很吵，屋里的人自顾自地喝着酒，谁也不管谁，谁也不理谁，不断有几乎是全裸着的女人在中间走来走去，幽暗的光照在她们露出来的肉体上。

程植顺着她的眼光看过去，然后说：“别看了，我告诉你，我可没有。”

“没有你怎么知道我在想什么？”

程植哼了一声，他把两瓶白干交错着一磕，左右开弓地倒在一个李乐桐一向认为喝扎啤才用的大杯子里，又随便旋开红酒和威士忌，也都给掺和了进去。杯子里的颜色，顿时奇怪起来。

程植举着那个大杯子，“怎么样？要不要来点儿？”

李乐桐摇头，程植哈哈大笑，“李乐桐，没见过吧？来这里的人，都这么喝，这才叫喝得地道。”

他喝了一大口，抓了把花生米扔进口里嚼了下，又喝了一大口，看得李乐桐心惊胆战。

程植嘿嘿地笑，“怎么，韩师兄不这么喝？”

李乐桐瞪了他一眼，“你别提他啊。”

“什么？”程植眯着眼睛没听清。

“你别提他。”

程植大声喊：“你说什么？”

音乐是够吵的，李乐桐也站起来大声喊：“你别提他！”

程植坐下来，点点头，“不提他，不提他，我也不想提他。”他咕咚咕咚地又喝了一阵儿，捻着花生的红衣，晃着头，“李乐桐，你相不相信缘分？”

李乐桐不置可否，程植仿佛也没打算让她回答，“缘分啊，就是臭狗屎。嘿，臭狗屎。”他打了个隔，“你知道我是怎么认识许和薇的吗？哎呀，你往这边点儿，隔那么远，听得见？你过来。”